

公司代码：600605

公司简称：汇通能源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实施的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47,344,59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5,893,783.68 元（含税），2018 年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分配。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汇通能源	600605	轻工机械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邵宗超	
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西路1576号轻工机械大厦4楼	
电话	021-62560000-108	
电子信箱	shaozongchao@huitongenergy.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主营业务分为三大板块：风力发电、有色金属（铜）批发贸易及房产租赁物业管理。

（一）风力发电业务：

1、风力发电业务经营模式：我公司风力发电业务主要包括项目开发、建设及运营。主要流程如下：



2、生产模式：公司的主要生产模式是依靠风力发电机组，将风能转化为电能；通过场内集电线路、变电设备，将电能输送到电网上。

3、定价模式：上网电能的销售电价由国家规定和电力多边协商定价两种方式确定。其中，国家定价结算方式是公司电量销售结算的主要方式，也占到公司电力销售收入的主要部分。为缓解弃风限电对风电企业的影响，自 2016 年下半年，内蒙开始实施多边协商定价，简称电力多边交易。多边交易模式下风电场的电费收入由电网公司支付的基础电费和国家新能源补贴两部分组成，多边交易结算方式是公司电量销售结算的补充方式。

4、报告期内行业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电力联合会发布的信息，2018 年全社会用电量实现较快增长、电力消费结构继续优化。2018 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 6.84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8.5%、同比提高 1.9 个百分点，为 2012 年以来最高增速；各季度同比分别增长 9.8%、9.0%、8.0%和 7.3%，增速虽然逐季回落，但总体仍处于较高水平。全国人均用电量 4956 千瓦时，人均生活用电量 701 千瓦时，其中：

一是第二产业及其制造业用电量增长较快，高技术及装备制造业用电领涨。2018 年，第二产业用电量 4.72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7.2%，增速为 2012 年以来新高，同比提高 1.7 个百分点，拉动全社会用电量增长 5.0 个百分点。制造业用电量同比增长 7.2%，各季度增速分别为 6.5%、8.0%、7.0%和 6.2%。

二是第三产业用电量继续快速增长。全年第三产业用电量 1.08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2.7%，增速同比提高 2.1 个百分点；拉动全社会用电量增长 1.9 个百分点，比上年提高 0.5 个百分点。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用电量增长 23.5%，继续延续近年来的快速增长势头，其中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用电量增速均超过 60%；批发和零售业用电量增长 12.8%，其中充换电服务业用电量增长 70.8%；受电气化铁路、城市公共交通运输、港口岸电、装卸搬运和仓储业等用电持续快速增长拉动，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用电量增长 11.7%。

三是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快速增长。全年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 9685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0.3%，增速同比提高 2.6 个百分点；拉动全社会用电量增长 1.4 个百分点，比上年提高 0.4 个百分点。随着城镇化率和城乡居民电气化水平的持续提高，以及新一轮农网改造升级、居民取暖“煤改电”的大力推进，尤其在气温因素的作用下，冬季取暖和夏季降温负荷快速增长，带动了城乡居民生活用电快速增长。

四是畜牧业和渔业带动第一产业用电量快速增长。全年第一产业用电量 72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9.8%，增速同比提高 2.3 个百分点。其中，畜牧产品、渔业产品规模化生产逐步增多，带动畜牧业、渔业用电量分别增长 17.4%和 11.0%。

五是电力消费结构持续优化。第二产业用电量占全社会用电量的比重为 69.0%、比上年降低 0.8 个百分点。其中，四大高载能行业用电量比重比上年降低 0.6 个百分点；高技术及装备制造业用电量比重提高 0.1 个百分点。第三产业、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比重分别提高 0.6 和 0.2 个百分点，第一产业用电量比重为 1.1%，与上年持平。

六是中西部地区大部分省份增速相对较高。东、中、西和东北地区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分别增长 6.9%、9.6%、10.9%和 6.9%，比上年分别提高 1.7、2.3、1.8 和 2.3 个百分点；用电量占全国比重分别为 48.3%、19.0%、26.9%、5.8%。其中中部、西部同比分别提高 0.3 和 0.2 个百分点，东部、东北地区分别下降 0.3 和 0.2 个百分点。全国 31 个省份用电量均实现正增长；除福建、山东外，其余 13 个用电量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的省份均属于中、西部地区。

（二）铜批发贸易业务：

1、贸易业务经营模式及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从事的贸易是国内铜批发贸易，主要的经营模式为现款现货业务（即实行日内交易，货物的进出在当日完成）和非现款现货业务。

2、报告期内行业情况说明：

中国是全球电解铜第一大生产与消费国，但中国铜资源极度匮乏，自给率不足 30%，供需失衡。2018 年，一方面铜供应略增，铜企产能扩张速度回升，进口回升，出口无明显变化；保税区库存下降说明境外铜进入国内，国内现货库存压力增加。另一方面铜需求有回升，主要是电网投资总量回升，增幅超过 2017 年，但电网投资完成额度不如预期；家电、汽车行业增速明显放缓，空调总量回升，但增速回落；汽车增速主要体现在新能源；废铜七类进口明显下降，精炼铜可替代废铜缺口，刺激精铜消费。受中美贸易摩擦持续升温、全球政治和经济形势多变、国内经济结构调整和环保成本日趋升高等不利因素影响，2018 年全年铜价波动较大，为公司铜贸易业务的盈利情况、资金安全、业务可持续性等方面均带来了较大的安全风险和内外管理挑战，公司积极加强贸易业务风险管理，降低经营风险。

（三）房地产业务：

公司房产管理团队负责公司自有房产管理及运营，同时对公司持有的空置房产、厂房等重新规划和定位，因地制宜地提出经营方案。

公司房产租赁项目主要集中在上海中心城区，出租建筑面积超过万平方米的行政区域有静安

区、虹口区和宝山区。此外，公司也积极在尝试通过承租获取房产使用权和收益权。在房屋租赁行业内，以自持工业厂房为主的业主经营主要有三种：一是自行装修改造经营管理的“自营模式”；二是房屋持有人与专门从事城市旧改业务专业公司合作改建经营老旧项目的“合作模式”；三是将持有物业直接出租出去，由承租人改建和扩建的“出租模式”。公司目前主要采用的是“自营模式”，并积极拓展和兼顾其他经营模式，扩大经营范围、提升经营业绩，为公司创造利润、为股东创造价值。公司自营模式中物业用途以办公物业为主，出租模式用途较为丰富，主要有办公、商业和仓储。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1,193,647,494.95	1,237,981,757.57	-3.58	1,238,472,038.82
营业收入	2,009,732,394.87	2,473,493,739.51	-18.75	2,149,486,398.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785,237.68	29,375,313.06	-39.46	24,822,581.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912,456.23	26,437,467.36	-36.03	22,949,286.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94,613,418.15	673,190,758.17	3.18	577,119,928.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7,728,985.92	29,124,188.72	1,505.98	39,996,940.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1	0.199	-39.20	0.1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1	0.199	-39.20	0.1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24	4.995	减少2.371 个百分点	4.38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94,900,430.13	788,226,543.48	523,506,842.58	303,098,57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37,945.26	9,176,425.71	-1,456,100.81	-373,032.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402,216.91	9,161,857.92	-1,976,122.98	-675,495.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285,942.55	181,220,547.47	-147,823,135.17	526,617,516.1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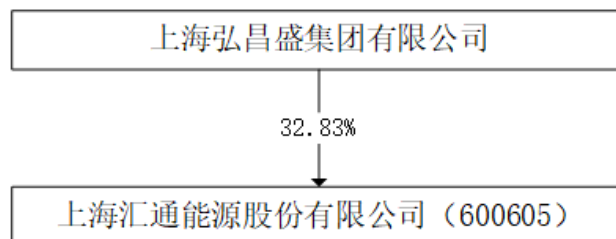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4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256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 公司	0	48,373,895	32.83	0	质押	48,373,895	境内非国有 法人
东方国际(集团)有限 公司	0	6,872,589	4.66	0	无		国有法人
章安	2,208,700	4,446,416	3.02	0	无		境内自然人
余良辉	3,288,101	3,288,101	2.23	0	无		境内自然人
周爽	2,875,500	2,875,500	1.95	0	无		境内自然人
重庆信三威投资咨询 中心(有限合伙)一昌 盛二号私募基金	2,678,134	2,678,134	1.82	0	无		未知
上海文洲投资咨询管 理有限公司	-56,293	2,560,000	1.74	0	质押	2,560,00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卢冬芳	1,497,290	1,497,290	1.02	0	无		境内自然人
林锡希	1,147,000	1,147,000	0.78	0	无		境内自然人
王坚宏	1,118,900	1,118,900	0.76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弘昌晟集团与上述其他九大流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2)公司未知其他前九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 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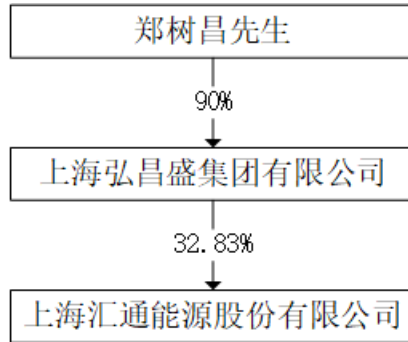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10 亿元，同比减少 4.64 亿元，降幅 18.75%；实现净利润 1,778.52 万元，同比减少 1,159.01 万元，降幅 39.5%。2018 年，公司风电、贸易两大主营业务的收入增长、盈利能力、市场竞争和政策环境等均受到了较大挑战，公司未来发展亟待转型和寻求新的突破。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019 年 2 月 26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批通过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		
将原“工程物资”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		
将原“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从原“管理费用”中分拆出“研发费用”；		
在“财务费用”行项目下分别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将原“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改为“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将原“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改为“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股东权益内部结转”行项目下，将原“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改为“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合并范围包括公司的下列控股子公司：上海轻机益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轻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常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康歆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内蒙古汇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内蒙古汇通能源卓资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上海炯睿贸易有限公司，上海祝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杭展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内蒙古汇通能源白音花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内蒙古汇通能源红格尔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上海汇通创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德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其他详细信息详见公司 2018 年度报告“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